

附件 1

普陀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4 年工作计划表

序号	工作目标任务		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	年度目标	重大事故隐患存量清零	基本消除 2023 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动态清零 2024 年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	12 月	区安委会成员单位
2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	有效防范遏制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比 2023 年下降 5%。	12 月	区安委会成员单位
3		推动落实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防控措施	在厂房仓库、冷库、建筑施工、有限空间作业以及第三方使用管理等相关领域、重点环节出台安全风险防控机制和管理措施。	12 月	区应急局、区建管委、区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成员单位
4	部署发动	组建专班	依托区安委会办公室组建工作专班，工作专班负责加强指挥调度、信息汇总、形势分析，指导推进三年行动相关重点工作，组织专项督导检查、跟踪评估等工作。	3 月	区安委会办公室
5		细化部署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原则制定本部门单位的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子方案；各属地街镇结合实际制定实施辖区的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具体计划。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	4 月	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区属国有企业
6	开展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提升行动	进一步强化党委政府责任	组织制定并严格落实党委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明确治本攻坚责任分工和工作目标，报上级安委会办公室备案。	6 月	区安委会成员单位

序号	工作目标任务		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7	进一步落实部门监管责任	强化危险化学品、燃气、建筑施工、道路运输以及地下管线、高层建筑、厂房仓库、电动自行车、村（居）民自建房、电气焊作业等跨区域、跨部门安全工作协同。	9月	区安委会办公室、区安委会各专业委员会	区房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成员单位
8	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组织开展“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助力城市安全发展”相关议题系列活动。优化完善区属国有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评估方式和评估内容，突出全覆盖、过程性评价，并将评估结果纳入年度考核内容。深入实施本区重点国有企业安全生产“啄木鸟”计划。	11月	区应急局、区总工会、区国资委	区属国有企业
9	建立“责任主体谈主体责任”常态化工作机制	在施工领域开展“首要责任和总包单位主要责任落实”，在国有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全过程和全员”责任落实大家谈活动，在高危行业开展企业第一责任人“安全生产承诺践诺活动”，推动履职述安，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11月	区应急局、区建管委、区国资委	
10	加强安全生产示范引领	围绕企业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企业安全生产文化建设等，培树一批“用体系管安全”典型示范企业（每个重点行业领域培树2-3家）。	11月	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	
11	进一步夯实属地责任	强化“党政同责”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制度落实，推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由担任本级党（工）委委员、党组成员的领导 干部具体分管安全生产工作(85%以上)，加强工作和力量统筹，健全基层安全管理体制机制。	12月	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区应急局、各街镇	
12	强化考核巡查	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巡查。	11月	区安委会办公室、区消防委办公室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序号	工作目标任务			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3	开展城区韧性安全能力提升行动	加强顶层设计	研究制定本区关于加快推进韧性安全城市建设的意见。	7月	区应急局	区发改委、区科委、区教育局、区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建管委、区数据局、区国资委、区体育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国动办
14	开展城市韧性安全能力提升行动	加强城市安全风险评估	全面完成一轮城市安全风险评估。	12月	区安委会办公室	
15		推动城市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本市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部署要求，推动本区“对标对表”“因区施策”，积极开展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11月	区安委会办公室	
16		部署推进城市安全风险防范综合整治	开展本区安全问题隐患突出区域场所安全、城镇燃气安全、厂房仓库消防安全、冷库等综合整治，常态化推进相关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	12月	区应急局、区建管委、区消防救援支队等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17	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行动	推动相关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教育培训全覆盖	会同区委党校集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专题安全教育培训，2024年重点开展燃气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二级三级医院消防安全责任人集中培训。	12月	区建管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消防救援支队	
18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体系提升行动	加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	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专题学习培训	12月	区安委会成员单位	

序号	工作目标任务		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9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	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制度	贯彻落实《上海市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建立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责任倒查追责机制。	12月	区司法局、区应急局、区纪委监委
20		推动重大隐患闭环整改到位	建立政府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审核把关销号机制，建立健全分区域、分行业重大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机制，实行清单制管理并动态更新整改落实情况，推动照单逐条整改销号。	12月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21	开展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行动	加快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向事前预防数字化转型	持续加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消防、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油气储存等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应用和升级改造力度，完成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市级部署工作。	12月	区应急局、区建管委、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成员单位
22		开展超大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与防控关键技术研究	聚焦危化品智能感知和数字化监管、公共交通、超大城市地下空间安全、韧性城市建设等方面需求，加强安全领域科技研发与应用示范。	12月	区科委、区建管委、区应急局、区国动办
23		数字赋能重大事故隐患整治	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实现企业自查上报、督导检查发现、群众举报查实等重大事故隐患分级管理、全量汇总。将消防隐患督改等职责嵌入街镇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平台场景应用，推动基层力量发挥实效。	12月	区安委会办公室、区消防救援支队、区数据局
24	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工程治理	深入开展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电梯安全筑底、铁路平交道口改造、应急逃生出口和消防车通道打通等工程治理行动。组织开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违法违规专项治理。	12月	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公安分局、区建管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局等有关成员单位	

序号	工作目标任务		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25	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提升行动	强化安全培训机构管理	贯彻实施《安全生产培训机构基本条件》(AQ8011-2023), 加强设备配备和设施建设, 对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进行一轮全覆盖条件复核, 年底前清退一批不符合条件的机构	12月	区应急局	
26		提升从业人员整体能力水平	结合各行业领域实际情况, 全面细化完善生产经营单位各类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频次、内容、范围、时间等规定要求。	12月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27	开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行动	加强体系管理创新	组织开展试点创建, 加强企业安全文化、安全标准建设, 特别是推动国有企业发挥表率带头作用, 让先进的安全理念、安全文化向上下游企业辐射延伸。	12月	区国资委等有关成员单位、区属国有企业	
28	开展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和帮扶行动	构建安全治理共同体	健全完善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处理责任体系。建立健全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报告奖励机制, 举办企业内部事故隐患发现处置机制最佳实践创建评选活动。	9月	区应急局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29		加强安全监管执法	在市级部门指导下, 建立健全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执法统计、执法考评和典型案例报送制度, 对“零处罚”“只检查不处罚”等工作不力、处罚落实不到位的“宽松软虚”地区进行约谈通报。	12月	区应急局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30		切实提升基层安全监管能力	统筹建强我区安全生产专家库, 充分利用外部专业力量提高执法检查质效。组织对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分级开展安全执法指导帮扶。大力选聘执法技术检查员参与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完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辅助推行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推动保险机构积极参与高危行业领域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12月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序号	工作目标任务			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31		加强安全生产第三方管理	强化“谁使用、谁负责”主体责任，加强质量评估，加大通报曝光力度综合运用信息公开、信用、审计等手段，建立优胜劣汰调整机制。	12月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32	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	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力度	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交通安全日等活动，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与社会主流媒体的深度合作，强化线上线下融合，发挥应急安全科普场馆宣传阵地作用，打造群众身边的应急安全宣传品牌。大力开展案例警示和隐患曝光，多维度分析事故案例，常态化推出“隐患曝光台”。	12月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33		加强安全示范创建工作	深化“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安全文化”示范企业等示范创建工作	12月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34	开展“半马苏河”城市治理品牌建设行动	切实办好民生实事项目	滚动实施一批民心工程和为民办实事项目，持续打造宜居宜业的社区“实景图”。例如升级改造标准化市场、建设社区微型消防站、新增公共充电桩等项目。	12月	区文旅局、区商务委、区房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区绿化市容局等有关成员单位	
35		助力打造普陀体育品牌	充分发挥“半马苏河”滨水空间天然优势，持续开展具有普陀特色的体育赛事，不断做实做细各项安全保障措施，助力发挥体育在城区发展中的独特作用。	12月	区体育局等有关成员单位	